

### 健全配套政策体系

★加大中央财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支持力度，进一步发挥中央财政市民化奖励资金激励作用。

★推动省级财政建立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机制，重点支持吸纳跨市域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多的城市。

★健全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机制。

★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土地承包权、宅基地使用权、集体收益分配权，健全市场化退出机制。

### 推进城镇公共服务向乡村覆盖

★发展普惠托育服务，构建多元化、多样化、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，办好乡镇公办幼儿园。

★建设紧密型县域医共体，实行医保基金总额付费、结余留用，建立柔性人员上下流动机制，推动“县聘乡用、乡聘村用”。

★健全县乡村衔接的养老服务网络，发展乡村互助式养老服务。

### 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

★因地制宜推动供水供气供热管网向城郊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5%。

★推动县乡村（户）道路联通，促进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。

★建设联结城乡的冷链物流、电商平台、农贸市场网络，建设重要农产品仓储设施和城乡冷链物流设施。

### 稳步推进改革试验

★稳妥扩大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范围。

★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。

★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，研究制定农村宅基地管理暂行办法。

★鼓励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，推动全国联网、上下贯通。

###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

★推动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增强巩固脱贫成果及内生发展能力，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。

★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大中型集中安置区新型城镇化建设。